



意見書
南園青苹

to:

ftsang

30/12/2013 11:54

Hide Details

From: "南園青苹"

立法會 CB(2)628/13-14(06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628/13-14(06)

To: "ftsang" <ftsang@legco.gov.hk/>

基本法第45條對行政長官普選由誰提名的問題規定得很明確，就是一個具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提名，沒有其他選擇。公民提名、政黨提名、“三軌提名”等都是天馬行空，癡人說夢，對任何違反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的建議根本不值得討論，討論普選問題不是“街市買菜”，不應該為這些沒有意義的“談判籌碼”浪費時間。

香港市民：顏巧瑜
2013年12月30日